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万向德农章程》、《万向德农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之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对控股子公司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增资》的议案

我们认为：本次增资后，有利于北京德农种业提高信用度，增加流动资金，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。

二、关于《在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础上追加现金分红》的议案

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追加现金分红，有利于保护股东利益，我们同意在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础上追加现金分红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吕淑琴：

王建华：

高子程：

2015 年 6 月 12 日